

乡村振兴工作(通报)

第 1 期

中共枣庄市委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14 日

全市 1-2 月份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情况通报

近日，市统计局反馈了 1-2 月份全市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数据。2021 年 1-2 月份，全市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 191 家，较去年同期增加 45 家，实现营业收入 41.85 亿元，同比增速为 41.6%（疫情原因，去年 1-2 月份大部分企业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增速较高）。

领导批示:

一、分区（市）情况

与去年同期相比，2月份新增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45家，反映的是去年工作成效，仅作为对区（市）考核的基础数据。分区（市）来看，滕州市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66家，较去年同期增加11家，完成营业收入16.05亿元，同比增速为37.3%；薛城区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19家，较去年同期增加5家，完成营业收入3.21亿元，同比增速为-0.4%；山亭区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24家，较去年同期增加7家，完成营业收入6.99亿元，同比增速为124.2%；市中区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27家，较去年同期增加6家，完成营业收入2.67亿元，同比增速为45.9%；峯城区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27家，较去年同期增加9家，完成营业收入4.58亿元，同比增速为39.1%；台儿庄区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22家，较去年同期增加6家，完成营业收入4.82亿元，同比增速为83.9%。高新区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6家，较去年同期增加1家，完成营业收入3.52亿元，同比增速为-7.0%

二、存在问题

一是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平均营业收入较小。全市191家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营业收入41.85亿元，平均每个企业营业收入2191万元。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数量占规上工业企业总数的25.1%，而规上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占规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的20.9%，说明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规模整体偏小。

二是企业营业收入质量差异较大。山亭区24家企业贡献了

6.99 亿元的营业收入，平均每个企业营业收入 2912 万元；市中区 27 家企业仅贡献了 2.67 亿元营业收入，平均每个企业营业收入 989 万元。

三是营业收入增速质量不高。全市规上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增速低于整个规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速 3.5 个百分点，规上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水平低于规上工业企业。

四是营业收入增速区（市）间差距较大。全市仅山亭区、市中区、台儿庄区营业收入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薛城区、高新区增速为负数，严重低于全市平均值。

三、工作要求

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是我市乡村振兴考核中的弱项指标，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是培育壮大高质高效农业的重要抓手，全市各级要高度重视，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认真完成年初制定的任务目标。3 月 18 日召开的全市高质高效农业暨春季农业生产现场会议对规上农产品加工业有关任务目标进行了分解，各区（市）要加倍努力，坚持考核导向、底线思维，体现奋斗性和可及性，为我市考核弱项指标突破体现区（市）担当，提高权重。

二是提高现有规上企业营业收入。坚持以月度保季度，以季度促年度，逐月盯紧靠上，确保存量企业营业收入应纳尽纳，应报尽报。积极帮助企业膨胀规模、创新产品、塑造品牌、扩大市场，不断提高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营业收入。

三是增加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数量。加大对营业收入处于

1000 万至 2000 万之间的农产品加工企业的扶持力度，尽快将他们培育为规模以上企业。

四是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高质高效农业招商引资的重点要放在现代高效农业和农产品加工业上，招引一批农产品加工方面的大项目、好项目，确保更多的新项目当年落地、当年见效、当年纳统，实现月度升规纳统的新突破。

- 附件：1. 全市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 1-2 月营业收入表
2. 全市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指标目标任务分解表

附件 1

全市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 1-2 月营业收入表

区（市）	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个数	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营业收入（亿元）	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营业收入增速（%）	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营业收入增速排名
滕州市	66	16.05	37.3	5
薛城区	19	3.21	-0.4	6
山亭区	24	6.99	124.2	1
市中区	27	2.67	45.9	3
峯城区	27	4.58	39.1	4
台儿庄区	22	4.82	83.9	2
高新区	6	3.52	-7.0	7
全市	191	41.85	41.6	

附件 2

全市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指标目标任务分解表

市、区(市)	新增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个数目标	月度升规企业个数目标	年度升规企业个数目标	2020年规上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亿元)	2021年规上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目标(亿元)	2021年规上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增速目标	规上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与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之比目标
全市	70	20	50	283.21(含高新区)	323(含高新区)	14%	1
滕州市	20	5	15	122.52	139.67	14%	0.91
薛城区	10	3	7	25.95	29.58	14%	0.98
山亭区	10	3	7	40.87	46.59	14%	1.24
市中区	10	3	7	14.03	15.99	14%	0.77
峯城区	10	3	7	25.6	29.18	14%	0.73
台儿庄区	10	3	7	28.36	32.33	14%	0.86

报：市委农委主任、副主任，市委、市政府有关领导同志
发：市委农委成员单位，各区（市）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
分管负责同志，各区（市）委农办
